

# 最高法发布审理债券纠纷案司法文件

保护债券投资人合法权益 促进债券市场健康发展



为保护债券市场投资人的合法权益,强化对债券发行人的信用约束,依法提高债券市场违法违规成本,促进债券市场的健康平稳发展,最高人民法院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等相关部门同意,研究制定了《全国法院审理债券纠纷案件座谈会纪要》(以下简称《会议纪要》),于近日正式发布。

## 切实保护债券持有人投资者合法权益

《会议纪要》是我国第一部审理债券纠纷案件的系统性司法文件,主要针对三类债券的发行和交易活动所引发的三类民事纠纷案件的审理问题统一裁判尺度。其中,三类债券包括公司债券、企业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三类纠纷案件是指债券违约纠纷案件、欺诈发行和虚假陈述纠纷案件以及发行人破产案件。

《会议纪要》全文共计34条,分别就债券纠纷案件审理的基本原则、诉讼主体资格的认定、债券持有人权利保护的特别规定、发行人的民事责任、其他责任主体的责任等七个方面的法律适用问题进行了规定。

在诉讼主体资格认定方面,《会议纪要》要求人民法院应当根据当事人的协议约定或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承认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债券持有人会议推选的代表人的法律地位,充分保障受托管理人、诉讼代表人履行统一行使诉权的职能,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投资人推选的代表人采取代表人诉讼的方式维护投资人权益提供了明确的司法政策依据。

## 四方面规定 解决债权纠纷案件“重中之重”

债券持有人和债券投资者权利保护,是债券纠纷案件审理的重中之重。最高法民二庭负责人介绍,为充分发挥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事平台作用,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会议纪要》主要从四方面做出了特

别规定:一是就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效力做出了规定,以保障受托管理人和诉讼代表人能够履行参与诉讼、债务重组、破产重整、和解、清算等债券持有人会议赋予的职责。

二是针对破产案件中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保护,纪要要求法院在确定债委会组成人员时,应当为债券持有人的代表人留出席位。

三是规定了债券持有人重大事项表决权的保留,为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纪要明确对可能减损、让渡债券持有人利益的相关协议内容的表决,受托管理人和诉讼代表人必须忠实表达债券持有人的意愿。

四是支持受托管理人开展代债券持有人行使担保物权、统一受领案件执行款等工作,纪要对诉讼担当的利益归属和成本负担等问题进一步进行了明确。

## 追究民事责任 强化债券发行人信用约束

《会议纪要》将追究民事责任作为强化债券发行人信用约束的重要手段,要求各级人民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严格落实债券发行人及其相关人员的债券兑付和信息披露责任,依法打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随意支配发行人资产,甚至恶意转移资产等“逃废债”的行为。

为依法提高债券市场违法违规成本,纪要还规定,债券持有人请求赔偿虚假陈述行为所导致的利息损失的,人民法院应当在综合考量欺诈发行、虚假陈述等因素的基础上,根据相关虚假陈述内容被揭露后的发行人真实信用状况所对应的债券发行利率或者债券估值,确定合理的利率赔偿标准。

关于债券承销机构、债券服务机构等市场主体的民事责任问题,《会议纪要》明确,对于债券欺诈发行、虚假陈述案件的审理,要按照人民银行法、证券法的规定,严格落实债券承销机构和债券服务机构保护投资者利益的核查把关责任,将责任承担与过错程度相结合。

(薄晨祿)

## 扎牢医保基金“安全网” 护好百姓“救命钱”

医疗保障基金是人民群众的“看病钱”“救命钱”。为全面提升医保治理能力,深度净化制度运行环境,严守基金安全红线,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发布《关于推进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医保基金的安全问题。”国家医保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建立以来,覆盖范围不断扩大,保障水平稳步提升,对维护人民群众健康权益、缓解因病致贫、推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发挥了积极作用。但与此同时,受监管制度体系不健全、激励约束机制不完善等因素制约,医保基金使用效率不高,欺诈骗保问题多发频发,基金监管形势较为严峻。“为此,需要加快推进医保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全面提升医保治理能力,深度净化制度运行环境,严守基金安全红

线。”这位负责人指出。

《意见》明确,推进医保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的主要目标是:到2025年,基本建成医保基金监管制度体系和执法体系,形成以法治为保障,信用管理为基础,多形式检查、大数据监管为依托,党委领导、政府监管、社会监督、行业自律、个人守信相结合的全方位监管格局,实现医保基金监管法治化、专业化、规范化、常态化,并在实践中不断发展完善。

为积极稳妥推进改革,《意见》还强调多措并举进一步完善保障措施。“通过强化医保基金监管法治及规范保障,加强医保基金监督检查能力保障,加大对欺诈骗保行为惩处力度,统筹推进相关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协同推进医药服务体系改革等,守护好人民群众的‘救命钱’。”这位负责人表示。

(邱明)

## 教育部等3部门下发通知

## 助力52个县贫困家庭毕业生尽早就业

据报道,52个未摘帽贫困县共有2020届高校毕业生13.3万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毕业生4.5万人。按照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百日冲刺”行动方案,日前,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扶贫办3部门联合下发通知,要求各地各高校抢抓毕业生离校前后工作关键期,聚焦52个未摘帽贫困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毕业生(以下简称贫困家庭毕业生),全力推动升学培训促就业、政策岗位促就业等5项“促就业”重点任务落地,让有就业意愿的贫困家庭毕业生尽早就业。

《通知》强调,增加就业是贫困家庭最有效最直接的脱贫方式。今年是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收官之年,千方百计促进52个未摘帽贫困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毕业生就业是重大政治任务。《通知》要求,各地各高校重点落实好5项“促就业”举措:一是升学培训促就业。实施好“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毕业生专升本专项计划”,专项招收本地高职(专科)2020届贫困家庭毕业生,单独组织录取;推动第二学士学位优先招录;优先提供实习见

习机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指导。二是政策岗位促就业。“特岗计划”等中央基层项目向贫困家庭毕业生倾斜,确保应招尽招;科研助理岗位确保优先录用;鼓励贫困家庭毕业生积极参军入伍;鼓励贫困县开发扶贫公益岗位吸纳贫困家庭毕业生回户籍地工作。三是专场招聘促就业。用好教育部“24365”“52个未摘帽贫困县毕业生就业专区”促就业;积极举办线上线下专场招聘活动;广泛发动校友企业等优先招聘贫困家庭毕业生。四是精准服务促就业。高校要建立校领导、各部门、各院系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与贫困家庭毕业生“一帮一”结对帮扶机制;毕业班辅导员要落实“一人一策”台账式管理;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建立未就业贫困家庭毕业生实名帮扶机制;确保有就业意愿的都能实现就业。五是对口支援促就业。各地要用好东西扶贫协作、对口支援等扶贫工作,为贫困家庭毕业生争取更多就业机会;鼓励支援省份和单位提供公益岗位,为未就业贫困家庭毕业生提供兜底保障。

(欣闻)

## 加快15种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 支持微商电商网络直播等多样化自主就业

大力发展融合化在线教育、发展基于新技术的“无人经济”、鼓励发展新个体经济……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3部门7月15日对外公布《关于支持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 激活消费市场带动扩大就业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通过19项创新支持政策,加快数字经济15种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激活消费市场,带动扩大就业,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

根据《意见》,积极探索线上服务新模式方面,大力发展融合化在线教育,积极发展互联网医疗,鼓励发展便捷化线上办公,不断提升数字化治理水平。

在加快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方面,培育产业平台化发展生态,加快传统企业数字化转型步伐,打造跨越物理边界的“虚拟”产业园和产业集群,发展基于新技术的“无人经济”。

在鼓励发展新个体经济方面,积极培育新个体,支持自主就业,支持微商电商、网络直播等多样化的自主就业、分时就业,大力发展微经济,鼓励“副业创新”。

在培育发展共享经济新业态方面,拓展共享生活新空间,打造共享生产新动力,探索生产资料共享新模式,激发数据要素流通新活力。

(陆娅楠)

## 工商银行上半年制造业贷款创新高 稳居市场首位

2020年以来,中国工商银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金融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坚持“48字”工作思路,持续加强对制造业金融服务,制造业公司贷款及中长期贷款余额、增量均创新高,稳居商业银行首位。截至6月末,工行投向制造业的各项贷款余额达1.85万亿元,较年初增长超2200亿元,增幅14%,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幅。其中,中长期制造业贷款余额超5500亿元,较年初增长超900亿元,增幅21%。

据介绍,工行将服务制造业发展与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相结合,充分发挥国有大行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主力军作用。工行将今年确定为全行“制造业金融服务提升年”,夯实客户基础,优化信贷结构,坚定不移地加大制造业贷款,尤其是中长期制造业贷款的投放,切实将信贷资源精准配置到制造业发展的

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

一是加强制造业金融服务顶层设计。工行总行统筹研究部署,明确全行制造业贷款的总体目标、指导思想、战略方向、主要措施、考核机制,提供有力的支持保障。

二是加大优质制造业企业专项资源保障。有针对性地加大对高端技术企业、产业链核心企业、复工复产重点企业的政策和资源倾斜,确定有助于发挥龙头带动作用的优质制造业企业近2500户,相应配置制造业专项信贷规模及内部资金转移价格优惠,调整分行制造业贷款利率相关定价授权,加大对制造业的信贷投放。

三是加大对制造业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上半年,工商银行投向制造业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的普惠贷款增速远超全行贷款平均增速,制造业小微企业的信用贷款额度提升至最高1000万元。结合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

达产达效需求,创新推出了“抗疫贷”“开工贷”“用工贷”“税务贷”等产品,助力小微企业复工复产,促进稳生产、保就业。

四是加大中长期信贷产品创新。对于制造业企业技术改造、设备更新、环保升级等领域项目贷款需求,工行在国内商业银行中首推创新性专项项目贷款品种——制造业技术提升支持贷款。同时,进一步优化营运资金管理。

五是着力降低制造业贷款融资成本。在降低融资成本方面,积极推进存量法人客户贷款定价基准转换工作,上半年新发放制造业公司贷款利率同比下降38BP。全面落实延期还本

付息政策,上半年累计为5500多家制造业企业办理延本延息,涉及贷款约1000亿元。

六是完善服务制造业长效机制。密切跟踪关注疫情动态和制造业企业复工复产实际情况,统筹做好客户准入、存量管控及不良化解,完善“愿贷、敢贷、会贷”长效机制建设,保护基层信贷人员积极性和创造性。

下一步,工行将继续加强金融支持制造业的系统推动力度,加大制造业中长期贷款的投放力度,深化与制造业重点客户全面合作,进一步提高服务实体经济精准性和直达性,切实发挥好大行“头雁”效应。

(鲍宏图)